**江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澄政办发〔2018〕49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阴市

黑臭河道治理专项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现将《江阴市黑臭河道治理专项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江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6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阴市黑臭河道治理专项工作计划

黑臭水体不仅给群众带来极差的感官体验，也是直接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突出水环境问题，黑臭水体整治已经成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改善人居环境工作的重要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城市和乡镇黑臭河道治理力度，特制定江阴市黑臭河道治理专项工作计划。

一、工作目标

以“加强黑臭水体治理、全面打造江阴长江生态安全带示范区”为目标，持续推进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工作，到2020年消除城区河道黑臭现象。2018年7月底前完成辖区内黑臭支浜等水体的全面排查，明确整治措施和达标时限，对照2018—2020年完成整治总数50%、80%、100%的时序进度排定工作计划，到2020年消除全市域河道黑臭现象和劣Ⅴ类水体。

二、重点任务

（一）城区黑臭河道整治。根据《江苏省城市黑臭水体整治行动方案》（苏政办发〔2016〕44号），大力开展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完成《江阴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方案（2017—2020）》编制，2018年对创新河、东风河等12条黑臭水体开展治理工作，实施主城区截流区域污水管网提升改造一期工程，对主城区四个截流系统收集区域内的主次管网进行提升改造，到2020年全面消除城区黑臭水体。（责任部门：市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夏港街道；配合部门：环保局、水利农机局、国土局、园林旅游局、规划局）

（二）镇级黑臭河道整治。全面梳理全市河网水系现状，以水系畅通为目标，通过打通断头浜、清淤疏浚、生态修复等措施，恢复水系生态功能。排查所有镇级河道，明确河道名称、长度、监测断面名称、经纬度及水质指标，对目前水质类别为劣V类的河道，制定黑臭和劣V类河道整治三年工作方案，2018年计划整治数量必须达到整治总数的50%以上。推进城镇污水主干管网全覆盖工作，每年完成污水主管网建设不少于20公里。至2020年，城区和集镇建成区污水主管网覆盖率达到100%，基本形成覆盖全区域、功能完善、维护保养到位的污水管网体系，城市建成区基本实现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责任部门：各镇街园区；配合部门：市环保局、水利农机局、公用事业局）

（三）村级黑臭河道整治。坚持集中处理与分散处理并行、工程建设与管理运行并举，切实加快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治理，2018年完成350个自然村的生活污水治理，到2020年完成1585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全市规划发展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达100%，所有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达到80%以上。加强水系沟通，实施清淤疏浚，提升水体自净能力，构建健康水循环体系，至2020年，全市村级黑臭河道疏浚一遍。（责任部门：各镇街园区；配合部门：市环保局、水利农机局、公用事业局）

（四）黑臭河道排查与验收。借鉴已有的市区黑臭水体排查和评估经验，综合利用现场踏勘、监测分析等多种手段，对我市乡镇村级黑臭水体进行排查和评估，编制乡镇黑臭水体清单，绘制黑臭水体分布图，分析其在乡镇的空间分布和污染状况，为乡镇黑臭水体总体整治计划编制提供技术支持。对已经完成整治的河道，按照20%的比例抽查监测，对所在河道进行连续1个月每周1次的监测，以水质消除劣Ⅴ类判定整治的完成情况。（责任部门：市环保局；配合部门：市水利农机局、各镇街园区）

（五）深化工业污染防治。全面梳理全市污染源实际情况，真正摸清全市污染底数，全面掌握全市各类污染源的数量、行业和分布情况，建立健全重点污染源档案、污染源信息数据库和环境统计平台，2018年底前完成污染源普查工作。开展以“三有三无”为实施内容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工作，进一步促进工业企业加强环境管理，实行环境信用评价等级动态管理，落实工业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并推动建设企业工况在线监测系统。建立预警黑名单制度，探索印染、化工等“9+1”重点污染行业建立约100家企业的黑名单制度，完善动态信息，对黑名单企业实行最严格的环保监管，违法行为实行顶格处罚，对黑名单企业探索实行“环保管家”模式管理。（责任部门：市环保局；配合部门：各镇街园区）

（六）深化生活污染防治。全面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城区污水处理率达到96%以上。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全市所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全面完成一级A提标改造。优化污水处理设施布局，推进全市污水厂网整合。实行区域化污水集中整治，分三大片区分别对区域内污水处理厂进行全方位的整合、改造、建设、运营、管理。深化全市排水达标区建设工作，至2020年，排水达标区新建区块数量不少于120个。推进电厂掺污泥焚烧设施建设，2018年底形成污泥干化焚烧25万吨/年的能力。（责任部门：市公用事业局；配合部门：市环保局、水利农机局、城管局、各镇街园区）

（七）深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推广农业节肥、节药、节水技术，强化测土配方施肥和病虫害绿色防控，2018年实现化肥农药施用量较2015年削减3%，到2020年削减5%。持续推进畜禽养殖污染综合整治，贯彻落实《江阴市畜禽养殖禁养区界定规划》等文件要求，全面完成禁养区畜禽养殖场的关闭，限养区、适养区畜禽养殖场的整治提升和小散畜禽养殖场关停整治扫尾工作。大力推广种养一体化养殖模式，提升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率。2018年关停整治各类畜禽养殖场48家，规模化养殖场（小区）治理率达到80%，到2020年达到90%，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8%。（责任部门：市农林局；配合部门：市国土局、环保局，各镇街园区）

三、保障措施

（一）健全组织体系。各镇街园区是治理黑臭水体的第一责任主体。市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通力合作，积极配合、支持属地开展工作。以“河长制”“六水共建”为重要工作抓手，加强黑臭河道整治的工作指导、督促、检查、考核，确保“六水共建”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成效。

（二）突出项目建设。各牵头单位、各镇街园区要按照工作方案，组织参与单位抓紧制定实施计划，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明确时间要求，指导各地有序开展工作。强化项目负责制，对每年确定的重点工作，明确工作任务，夯实工作举措，实施全程监控、全程管理、全程协调，以实实在在的成效取信于民。

（三）强化监督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和“助推器”的作用，完善工作考核办法，把黑臭河道整治作为领导干部考核的依据，落实问责措施，落实专项奖惩措施，为建设工作持续推进提供保障。各镇街园区每月25日上报当月黑臭水体整治实施进度情况，及时通报存在问题和困难，形成“月考核、月督促、月上报”的考核管理体系。

（四）形成共建合力。要重视公众参与在治理黑臭水体工作中的作用，尤其要把公众参与和监督作为长效管理的重要手段。充分利用多种媒体和途径，教育引导广大市民充分认识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的意义，各镇街园区必须每月主动公布黑臭水体整治的进展情况，调动全社会参与黑臭水体整治的积极性、主动性，对公众举报监督及时回应，为黑臭水体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营造良好氛围。

附件：2018年黑臭河道治理重点工程表

附件

2018年黑臭河道治理重点工程表

| 序号 | 乡镇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建设期限 | 责任部门 | 配合部门 |
| --- | --- | --- | --- | --- | --- | --- |
| 1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黄山港（秦泾河段）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环保局水利农机局国土局园林旅游局规划局 |
| 2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东风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3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创新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4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龙泾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5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长沟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6 | 夏港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双人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夏港街道 |
| 7 | 夏港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普惠中心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夏港街道 |
| 8 | 夏港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南新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夏港街道 |
| 9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澄塞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10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东城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11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东转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12 | 澄江街道 | 城区黑臭河道整治 | 老鲥鱼港河 | 2018年—2019年 | 公用事业局、澄江街道 |
| 13 | 各镇街园区 | 乡镇黑臭河道整治 | 完成辖区内黑臭支浜等水体的全面排查，明确整治措施和达标时限，年内完成全市域50%的黑臭河道整治任务。 | 2018年 | 各镇街园区 | 环保局水利农机局公用事业局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市人武部，市各群团，各驻澄单位。

江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6月24日印发